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接到公司股东李绍光先生的通知，李绍光先生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票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票质押基本情况

（1）股东股票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初始交易日	回购交易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李绍光	否	9,050,000	2016.11.16	2017.11.16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00%	融资

（2）股东股票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李绍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3,099,5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7%；其所持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数量为 17,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

二、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7 日